**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教师研修中心实验学校增班实验室采购项目第一包 现代设备及电器设备

项目编号/包号：20220618675-1

采 购 人：北京市通州区教师研修中心实验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_Toc9930141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99301420)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_Toc993014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_Toc993014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_Toc9930142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3](#_Toc9930142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_Toc9930142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包号：20220618675-1

2.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教师研修中心实验学校增班实验室采购项目第一包 现代设备及电器设备

3.项目预算金额：54.3863万元，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将被拒绝。其中第一部分现代设备预算金额45.9363万元；第二部分电器设备预算金额8.45万元，投标人须将各部分报价分别报出，超出各部分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4.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名称 |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01 | 现代设备及电器设备 | 54.3863 | 1 | 北京市通州区教师研修中心实验学校增班实验室采购项目，货物采购，一批，各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的有关规定，产品质量优良，使用方便。 |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否；

3.2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3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2）、供应商不能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为采购人的附属机构，或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投标或者在未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单位。（4）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7月1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通州区教育技术设备中心一层会议室（云景北里48号楼）。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执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执行《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4）、执行《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5）、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执行《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8）、执行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政策。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办理CA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教师研修中心实验学校（北京市通州区教育委员会下属学校）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云景北里48号楼

联系方式：张强 805846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90号

联系方式：王萌 6711745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萌

电话：6711745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 **条款号** | **条目** | **内容** |
| --- | --- | --- |
| 2.2 | 项目属性 | 项目属性：货物 |
| 2.3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否 |
| 2.4 | 核心产品 |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
| 3.1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 4.1 | 样品 | 投标样品递交：不需要 |
| 5.2.5 | 标的所属行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 | --- | | 标的名称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现代设备及电器设备 | 工业 | |
| 11.2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无 |
| 12.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壹万（10000）元整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名：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崇文门支行  账号：1109188167106010000000002 |
| 12.7.2 |  |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无 |
| 13.1 | 投标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90日历天。 |
| 22.1 | 确定中标人 |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 25.5 | 分包 |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
| 26.1.1 | 询问 | 询问送达形式：投标人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传真或邮件（扫描原件）的形式送至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405房间。电子邮箱：[aoyun688@263.net](mailto:aoyun688@263.net)  传真：67103683 |
| 26.3 | 联系方式 |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业务二部；  联系电话：67117458；  通讯地址：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90号）405室。 |
| 27 | 代理费 | 收费对象：中标人  收费标准：收费办法和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执行；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中标服务费。 |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 进口产品
      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中小企业定义：
         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 人（含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2.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3. 正版软件
     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4. 信息安全产品
     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 年第33 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
  5.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构成
   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2. 投标邀请
3. 投标人须知
4. 资格审查
5.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采购需求
7.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9.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3. 投标报价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4.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盖章

14.1 投标人应递交资格审查文件正本一份；完整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电子版为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格式为PDF。

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递交纸质文件一份。

每份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及修改文件一律使用A4号纸（有特殊规定的图纸及其他文件资料除外）。

14.3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封面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4.4 投标文件正本的投标函部分应严格按照本须知15条款内容签字、盖章。

14.5 电子文件规定存储载体为一次只读光盘形式或U盘，并标注单位名称。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文件应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电子文件规定格式为

①文本文件采用PDF格式；

②图像文件采用JPEG、TIFF格式；

③影像文件采用MPEG、AVI、MP4格式；

④声音文件采用WAV、MP3格式。

14.6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技术部分不允许有修改。

14.7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每份应胶装成一册，均须左册装订，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

15.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所有副本可一并密封亦可分套密封，电子版文件（须标注单位名称）单独密封。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

15.3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开标一览表”作为投标文件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5.4 为便于进行投标人资格审查，投标人应将资格审查文件（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15.5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

15.5.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15.5.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和“在 （开标日期、时间 ）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5.5.3 在密封袋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5.6 密封的具体要求：投标文件密封袋可以是档案袋，也可以是自制其他的密封袋（箱）。但每个密封袋（箱）密封口处须用密封条密封，封条由投标人自制，并在密封条上加盖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印章。

15.7 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本须知第22条规定情况发生时，采购人可按密封袋上标明的投标人地址将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15.8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15.1款、第15.2款、第15.3款和第15.5款、15.6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5.9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1. 投标截止时间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邀请的指定地点。
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16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1.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 开标

18.1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2 邀请所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的授权人参加开标会议，本项目开标会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参加，授权人需持正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3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18.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不予接受：

18.4.1 逾期送达的；

18.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8.5 开标程序：

18.5.1 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

18.5.2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18.5.3 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5.4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应当众予以拆封、宣读。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外，开标后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18.5.5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 资格审查
   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六 确定中标

1. 确定中标人
   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以每包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该包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同时为了确保服务质量，一个投标人最多只能成为一个包的中标候选人。(注解:若投标人在第一包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在第二包中综合得分第一，该供应商将自动放弃其在第二包的中标候选人资格，评标委员会将推荐在第二包综合得分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4.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5. 询问与质疑
   1. 询问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6. 代理费
   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格式要求** |
| --- | --- | --- | ---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
| 1-1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
| 1-2 |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
| 1-3 | 投标人信用记录 |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
| 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
| 2-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
| 3 | 投标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提供银行转账凭证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 2 | 投标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
| 6 | 签署、盖章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7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 8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9 |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  4）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5）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
| 10 | 公平竞争 |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 11 | 串通投标 |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 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 12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13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无，按下述2.4.2-2.4.7项规定修正。
      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1.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1. 报告违法行为
   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  项目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商务部分（25分） | 投标产品近三年同类业绩  （满分5分） | | 近三年（2019年6月至今）同类项目建设成功案例(指本次采购相关货物)，1个业绩1分，满分5分（提供相关合同证明）。 | 5 |
|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满分4分） | | 内容充实、完整性、响应性好、针对性强。 | 4 |
| 内容欠缺、不完整或响应性较差、针对性一般。 | 2 |
|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8分） | |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质保期年限、到达现场的时间及问题解决方案、售后服务措施、优惠条件、运维保障等)情况打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清晰，方案可行性强。 | 8 |
|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可行。 | 5 |
|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基本满足要求。 | 3 |
| 售后服务方案不具备可行性。 | 1 |
| 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满分6分） | | 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全面、完整、清晰、细致合理、可行性强。 | 6 |
| 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一般。 | 3 |
| 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不具备可行性。 | 1 |
| 节能、环保  （满分2分） | | 如投标产品中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加1分，否则不加分。 | 1 |
| 如投标产品中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加1分，否则不加分。 | 1 |
| 技术部分  (45分) | 产品先进性、合理性  （满分10分） |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优良、性能先进、配置合理。 | 10 |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质量、性能、配置情况基本先进合理 | 7 |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基本满足使用要求 | 4 |
|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不具备先进性、合理性 | 1 |
|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满分30分） | |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得30分。技术参数一般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1分，技术参数“#”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2分，扣分最高不超30分。 | 30 |
| 技术文档  （满分5分） | | **包括产品介绍、检测报告、产品授权、主要部件配置清单及相关证明材料等。** |  |
| 技术文档内容完整 | 5 |
| 技术文档内容一般 | 3 |
| 技术文档内容欠缺 | 1 |
| 报价  部分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 | |
| 合计 | | 满分100分 |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第一部分：现代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多媒体设备 | 详见附件1 | 套 | 2 |
| 2 | 会议室现代设备 | 详见附件2 | 批 | 1 |
| 3 | 校园广播系统设备 | 详见附件3 | 套 | 1 |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视频展台 | 1. 像素：≥500万像素； 2. 变焦：整机220倍放大； 3. 解像度： ≥900线； 4. 对焦/白平衡：自动/手动； 5. 图像特技：负片、冻结、镜像、黑白、旋转、同屏对比、标题； 6. 接口：2组RGB输入、2组RGB输出、3.5插口音频输入3组、3.5插口音频输出1组、麦克风输入、复合视频RCA输入1组、USB输出1组、复合视频RCA输出1组、S-VIDEO输出1组、1组RS232控制接口； 7. 光源：2\*1W LED双臂灯；红、蓝增益及亮度调节功能； 8. 方便的底部抽拉式主板设计；展台臂杆顶部放大缩小旋钮；展台内置遥控器 9. 内置简易中控功能，可控制投影机开关机，投影机输入信号切换等； 10.功能键：为方便使用者操作，展台操作面板功能按键不少于18个，且提供中文标识，通过展台面板功能键可实现：图像存储、回放、同屏对比、标题显示、投影机开关机、投影机输入信号切换、冻结、旋转、文本/图像、灯光调整、聚远、聚近、亮度加减、展台/电脑/视频信号切换、自动白平衡及聚焦等功能 11. 尺寸：厚度≤120mm 展台软件： 1. 实时教学内容展示，支持批注、缩放、旋转、保存分享、拍照、连拍等操作 2. 支持展台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画面及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3. 支持不少于三种裁切模式：无裁切、单图裁切、多图裁切， 4. 同屏对比支持多图联动缩放和单图缩放两种模式，并支持六张图片同屏对比，可在任意区域内批注书写，不局限于显示区域内批注书写，并可对单张图片进行旋转、全屏、缩放、删除等操作； 5. 展台软件具有自检功能：硬件检测、解码器等； 6. 结合白板软件授课界面最少支持5副展示图片插入白板软件进行授课批注；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资质： 提供CCC认证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提供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 台 | 1 |
| 2 | 多媒体音箱 | 1．额定功率（100V）：2.5W,5W,10W,20W 2．额定功率（70V）：1.25W,2.5W,5W,10W,20W 3．输入：70V/100V/8Ω 4．灵敏度≥86dB 5．频率响应：120-18KHz 6．喇叭单元：4"×1,1.5"×1 7.防护等级：IP66 8.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对 | 1 |
| 3 | 功率放大器 | 1. 额定输出功率：2×60W 2.输入灵敏度与阻抗：MIC1/2/3:±5mV/600Ω（非平衡输入）;  AUX: 350mV/10KΩ, （非平衡输入）  VCD: 350mV/10KΩ, （非平衡输入）  EFFECTOR IN:350mV10KΩ（非平衡输入） 3.话筒音调：低频:±10dB at 100Hz，高频:±10dB at 10KHz 4.音乐音调：低频:±10dB at 100Hz，高频:±10dB at 10KHz 5.效果器参数： DELAY: 80ms-240ms; ECHO : 1-12，REPEAT: 0.1s-2s 6.频率响应：AUX,VCD：20HZ（±3dB）--20KHZ（±3dB），  MIC：50HZ（±3dB）--16kHZ（±3dB） 7.信噪比：Mic:≥65dB，音乐：≥70dB 8.谐波失真：功放额定输出功率时的失真≤1% 9.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线性温控风扇。   #10.带MP3功能模块，采用LCD 显示屏，可播放U盘MP3， WMA， APE，FLAC， WAV，AAC等文件格式，TF卡，支持手机蓝牙功能，可以显示歌曲名称；带MP3录音功能，可以通过MP3随时随地播放录音。  11.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4 | 座式麦克风 | 1.指向性：心形指向性 2.信噪比：65dB SPL 1KHz at 1Pa 3.频率响应：20-18KHz 4.输出阻抗：75Ω 5.灵敏度：-40dB±2dB 6.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5 | 中控 | 一键开启系统。内嵌式红外学习功能。最高支持HDMI 3840\*2160 60Hz分辨率，支持HDMI2.0标准及HDCP2.2功能，具有数字音频提取功能一路232控制接口，可独立编程，内置多种投影机RS-232控制代码。两路AC220输出延时关机保护避免投影机瞬间关闭延长投影机灯泡寿命，延时时间可修改。接口：1、HDMI: 4进2出2、VGA: 1出（可输出HDMI输入信号）3、音频：4进2出4、1路麦克风输入、1路USB、1路RL45（前置）控制接口：1、AC220V输出2路2、1路RS-232控制接口，1路红外控制3、电脑电源控制：一键控制电脑开机控制方式：串口与红外分时控制电源范围：AC：5V3A,强弱电分离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6 | 内装边框左右推拉黑板 | 规格：≥1320mmx4200mm。技术要求：推拉黑板 1、整体结构∶左右推拉整体结构，由书写板和铝合金边框组合而成，支持一体机镶嵌式安装。滑动板推拉展开，露出一体机，供教师多媒体互动教学使用，滑动板闭合，可完全遮挡和保护一体机，进行传统书写教学，确保一体机的安全管理。黑板下框一体化粉笔槽设计，一次成型， 整体美观。 2、板面材质：采用优质烤漆钢板，板面厚度≥0.40mm，板面细腻平整，无裂纹、无流痕、无气泡等缺陷，表面附有透明保护膜，易写易擦，不反光、不变形、不打滑，整板无拼接；颜色：墨绿色，色彩柔和，舒适，有效缓解学生上课视觉疲劳；光泽度：光泽度＜6%，无明显眩光，不反光，有效保护学生视力； 书写性：用普通粉笔书写，手感流畅，笔记充实均匀、线条明显、字迹清晰，易写易擦；使用寿命8年左右。 漆膜硬度≥7H，经7H铅笔测试后涂层无划花，无犁破。 书写板板体应具有防潮功能，不易变形、发霉、结露、生锈。 3、内板∶正面左右两侧内装边框设计，隐藏内装边框具有加大书写面积的同时更起到视觉美化的作用，上下边框正面高度不超7mm，最大限度的增大书写面，前面两块活动板下面有防撞保护角。 4、衬板为消音聚苯乙烯板，整体厚度≥15mm，面层无折痕。 5、背板采用彩色烤漆钢板，厚度≧0.23mm，不反光，以避免电子白板或触控一体机开机状态下被滑动板遮挡住，避免因镀锌背板产生反光、高温、静电而影响触控一体机的使用。 6、粘合剂材料： 采用防腐，防锈，防潮的黑板专用粘胶粘合牢固。 7、粘合工艺；面板、衬板与背板粘合；长，宽尺寸公差≦3mm；冷压时间≧72小时。 8、吊轨式左右推拉结构，铝合金大外框上边框内置隐藏式一体化承重吊轨,静音式设计，下边框内置一体化轨道槽；滑动板上方两侧各安装2组钢制轴承式吊轮，滑动板下方后侧，配有2个侧向定位滑块；定位滑块保证前后位移在0.5mm以内，保证使用时前后不晃动。移动板左右移动轻便、无噪音。滑动板配有一次性注塑成型的拉手，拉手螺丝隐藏式时安装。滑动板可完全遮挡、保护触控一体机。 9、边框∶采用高档喷砂香槟色铝合金型材，内边框规格35mm×29mm，封闭管状，内加助筋，增加有效书写面积，提高书写板挺度； 外框规格左右竖框85mm×50mm；横框90mm×60mm；壁厚1.0mm；下框自带粉笔槽功能，一次性成型，整体美观大方。在灯光下无明显眩光，不反光，保护学生视力；表面氧化、磨砂涂层处理，无划伤，无色差，模具一次成型；整长无拼接，防氧化，四角为圆角，不能有毛刺，无锋利角。性能符合 GB 5237.3 标准。 10、插角材质；采用ABS工程塑料，模具一次成型，具有良好的耐脆性、耐磨性、抗冲击力强。连接可靠牢固，接缝平整、光滑。 11、限位档∶轨道侧边框两端内侧上下安装有活动缓冲橡胶块，消除移动板碰撞发出的异响和缓解移动板强烈碰撞的冲击力，两侧安装数量为2个。 12、黑板安装挂件安全性：安装件为冷轧钢带，经过除油、热浸镀锌，镀锌层厚，防锈性能好，防腐蚀性高于冷镀锌数十倍，模具冲压一次成型。 13、书写板符合HJ572-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文具》及GB/T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并出具检测报告。 14、生产厂家通过GB/T19001-2016/ISO9001:2015标准、GB/T24001-2016/ISO14001:2015标准、GB/T45001-2020/ISO45001:2018标准。 15、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块 | 1 |
|
| 7 | 多媒体讲台 | 构成:钢木结合，台面为防火板，防火、防尘、耐刮花。 材料:讲桌主体采用1.5mm冷轧钢板，其它部分采用1.2mm冷轧钢板。 尺寸:关闭时，长宽高（110＊80＊100）cm；展开时，长宽高（200＊105＊100）cm 人性化:无棱角，桌体拐角采用圆弧设计，防止碰伤。提供实木扶手，可装15寸、17寸、19寸、21.5寸液晶显示器。配隐藏式滑轨抽拉抽屉，可容纳键盘、多媒体中控控制面板。键盘架下方为储物抽屉，可以放置书本，粉笔，粉擦等。含桌面控制面板。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8 | 技术服务 | 2.5平方独股铜芯电源线：220米，PVC线槽：220米，六类非屏蔽网络双绞线：60米，VGA线：2条，音响线：75米，插线板：3个，空气开关：2个，绝缘胶带：3卷、扎带：2袋，螺丝：3盒，胀栓：2盒等，安装调试人员：4人，培训人员：2人，售后服务期限：三年，按国家标准施工 | 项 | 1 |

**附件2：**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显示系统** | | |  |  |
| 1 | PAPA发射器 | 无线投屏器搭配交互智能平板和智慧黑板使用。将此设备接入笔记本电脑等信号源设备，即可将信号源内容显示到交互智能平板或者智慧黑板上。 1.操作系统：Windows7/8/8.1/10; mac OS 10.12及以上，2.最大连接数量：1个接收端能同时连接8个发射端，3.连接距离：12m，4.传输延迟：65ms，5.输入输出接口：1 x USB 2.0，6.频率：2.4GHz/5GHz，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2 | 移动支架 | 1.适用安装：86英寸交互平板 2.材质：冷轧钢 3.VESA孔距：1600\*1000mm（最大）；400\*400mm（最小） 4.脚轮尺寸：3英寸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3 | 桌插 | 1.电源供电：AC 220V 50-60/Hz 2.弹起方式：气撑杆 3.仰角角度：45度，完全符合工程学原理角度 4.环境条件：-20℃～50℃ 湿度≤70%无结露 5.配置接口：1个多功能电源接口、2个RJ45网络、1个3.5音频、1个HDMI高清视频接口、一个功能按键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只 | 1 |
| **2、专业扩声系统** | | |  |  |
| 1 | 专业音箱 | 1.阻抗：8Ω 2.频响：60Hz~20KHz 3.额定功率：200W 4.峰值功率：800W 5.灵敏度：96dB/W/M 6.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9dB/126dB 7.覆盖角度：(H)80°(V)60° 8.高音：1.4"压缩高音单元×1 9.低音：8"低音×1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只 | 2 |
| 2 | 专业功放 | 1.输出功率（20Hz-20KHz/THD≤1％）：立体声/并联8Ω×2：350W×2；立体声/并联4Ω×2：530W×2；桥接8Ω：1060W 2.连接座：XLR 、TRS接口 3.电压增益 (@1KHz)：34.4dB 4.输入灵敏度：0.775V/1V/1.44V 5.输入阻抗：10K Ω 非平衡、20KΩ 平衡 6.频率响应(@1W功率下）：20Hz-20KHz/+0/-2dB 7.THD+N(@1/8功率下）：≤0.05％ 8.信噪比 (A计权)：≥90dB 9.阻尼系数 (@ 1KHz)：≥200@ 8 ohms 10.分离度 (@1KHz)：≥80dB 11.保护方式：过流保护、直流保护、短路保护 12.指示灯：电源 、保护、失真 13.冷却方式：风扇冷却 14.供电：~ 220V； 50Hz 15.最大功耗：1600W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3 | 支架 | 配套固定音箱使用  材质：铁制品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2 |
| 4 | 音频处理器 | 1. 输入通道：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2. 输出通道：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3. 采样率：48K；  4. 幻象供电：DC 48V；  5. 频率响应：20Hz-20KHz；  6. 总谐波失真+噪声：＜0.002% @1KHz ,4dBu；  7. 数/模动态范围(A-计权):120dB；  8.模/数动态范围(A-计权):120dB；  9.输入阻抗(平衡式):20KΩ；  10.最大输出阻抗(平衡式)：100Ω；  11.通道隔离度：1kHz，100dB；  12.输入共模抑制：60Hz，80dB；  13.最大输出电平：+24dBu，平衡； 14.最大输入电平：+24dBu，平衡；  15.工作温度：0℃-40℃；  16.工作电源：AC110V-220V,50Hz/60Hz，  17.电源功耗：<40W；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5 | 无线话筒 | 1.频率指标：470-510M 540-590M 640-690M 740-790M 807-830MHz 五段 共900个频率2.调制方式：宽带FM  3.频道数目：100-200个在每个频率段  4.频道间隔：25KHz的倍数  5.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6.动态范围：100dB  7.最大频偏：±45KHz  8.频率响应：80Hz-18KHz（±3dB）（整个系统的频率取决于话筒单元）  9.综合信噪比：105dB  10.综合失真：≤0.5%  11.工作距离：约100m（工作距离取决于很多因素，包括RF信号的吸收、反射和干扰等）直线无障碍  12.工作温度：-10℃~+60℃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6 | 电源管理器 | 1.额定输出电压：AC~220V50Hz 2.额定输出电流：30A 3.可控制电源：8路 4.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 5.供电电源：VAC，220V50/60Hz，30A 6.单路额定输出电源：10A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7 | 无线话筒 | 系统指标 1．频率范围 ：640-690MHZ 740-790MHz 807-830MHz，  2．频道数目：500个 3．频道间隔：50MHZ，  4．载波稳定度：±0.005%以内，  5．动态范围：100dB，  6．最大频偏：±45KHZ 7．音频响应：80HZ-18KHZ(±2dB)，  8．信噪比：>105dB，  9．灵敏度：-105 dBm for 12 dB SINAD, typical 10．总谐波失真：≤0.5%，  11．最大输出强度：+10 dBV，  12．有效使用距离：空旷50米 麦克风指标 1.天线程式：内置螺旋天线 2.输出功率：高功率30mW；低功率3mW 3.离散抑制：-60dB 4.供电方式：3节AA 5号电池或3节镍氢充电电池或直接使用接收机开关电源插入会议底座上的充电口替代电池 5.使用时间：30mW时大于10个小时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8 | 机柜 | 22U标准机柜，600\*600\*1166mm 8口10A PDU国标电源插排×1，固定板部件×1,风扇×1,2"重型脚轮×4，M12支脚×4，M6方螺母螺钉×20，内六角扳手×1，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附件3：**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主控设备** | | |  |  |
| **主机服务器** | | |  |  |
| 1 | 控制主机  （核心产品） | 1.显示屏尺寸：≥17.3英寸 2.屏幕颜色：TFT262144色真彩色 3.显示屏：≥17.3〞高分辨率LED液晶屏(1920\*1080) 4.触摸屏：≥10点电容触摸屏 5.工作环境温度：-10℃~50℃ 6.相对湿度：10%～95%，非凝结状态 7.芯片组：相当于或高于Intel B75 8.标准接口：6 x 串口；1xHDMI、1xVGA；8xUSB口 9.存储：支持3.5"、2.5"、mSATA硬盘；标配：mSATA 128G 10.内存：相当于或高于DDR3 1333/1600 MHz 最大支持16GB；标配：8G /DDR3/ 1600 MHz 11.网卡：相当于或高于2个Realtek GbE，1000M 12.网络协议：支持IPV6、IPV4网络协议 13.CPU：相当于或高于Intel Core i5 3.10GHz 四核 14.系统音频信号信噪比：LINE：70dB；MIC：60dB 15.系统音频信号失真度：1KHz<0.5% 16.系统音频信号标准输入电平：LINE：300mV； MIC：5mV 17.系统音频信号标准输出电平：0dBV 18.电源：输入电压：AC100V-240V 19.软件操作平台：Windows server 2008 20.不包含应用软件，软件应另配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及培训，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100000H，提供符合GB/T5080.7-1986检测标准且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 台 | 1 |
|
| 2 | 数字化IP网络广播客户端管理软件 | 1.支撑各音频终端的运行，负责音频流传输管理，响应各音频终端播放请求和音频全双工交换，支持B/S架构，通过网页登陆可进行终端管理、用户管理、节目播放管理、音频文件管理、录音存贮、内部通讯调度处理等功能。  2.管理节目库资源，为所有音频终端器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媒体服务，响应各终端的节目播放请求，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3.提供全双工语音数据交换，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支持一键呼叫、一键对讲、一键求助、一键报警等通话模式，支持自动接听、手动接听，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  4.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支持时间策略和转移策略自定义设置。支持设置对讲终端呼叫策略，可自定义通话时间0-180S或不受限，可选择是否自动接听，支持自定义选择来电铃声与等待铃声。  5.支持终端短路输入联动触发，可任意设置联动触发方案和触发终端数量，触发方案包括短路输出、音乐播放、巡更警报等。  6.编程定时任务，支持编程多套定时方案，支持选择任意终端和设置任意时间；支持定时任务执行测试、设置重复周期。支持定时任务多种音源选择（音乐播放、声卡采集、终端采集）。  7.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  #8.支持定时打铃功能，支持打铃方案克隆，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盖生产厂商公章)  9.支持定时巡更功能，支持自定义巡更任务的执行时间及重复周期，可自定义指示灯闪烁间隔时间0-30s。支持外接无锁按键短路开关（带3.3V的LED提示灯）。  10.支持今日任务列表查看，轻松管理今日执行的所有定时任务信息和执行状态。  11.支持终端防拆报警，终端拆卸触发警报或其他终端联动触发警报；支持报警任务自动解除报警功能。  12.支持音频终端外控电源管理，支持定时打开和延时关闭；支持对灯光控制功能，可对灯光模式进行配置。  13.支持全区、分区消防联动，支持消防N±N模式，支持人工报警与数字报警。支持配置报警器触发终端采集任务。  14.支持统一管理终端登陆密码，支持多级优先级管理，并支持轻松自动授权。支持任务优先级、终端优先级、用户优先级自定义  15.支持多用户、任意级别的分控管理，实现远程节目播放管理。  16.支持多用户、多级别、指定权限、指定功能、指定终端对后台进行分类管理。  17.支持终端3、4制音控强切功能，（4线制音控需外接电源）。  18.网络广播系统支持IPV6、IPV4网络协议，可实现基于IPV6网络的终端广播、定时任务播放、远程喊话、对讲功能。  19.支持对8路功率分区终端进行功率控制分区设置，通过web页面后台或分控客户端均可轻松设置分区。  20.支持对终端设置时间显示配置，可设置0-6级别亮度值，可设置离线后不显示时间等模式。  21.支持对终端设置不同的灯光模式，可分别自定义设置红灯亮、红灯灭、绿灯/蓝灯亮、绿灯/蓝灯灭时间0.1S-10S。  22.支持配置终端冻结时间，在终端被冻结期间禁止终端执行任务，适用于考试或休息等场景。  23.支持广播、对讲、实时采集、终端监听进行录音。  24.支持远程遥控点播功能，实现操场远程遥控点播。  25.支持终端音频采播功能，实现听力考试语音文件采播。  26.支持本地音频采集功能，播放到任意指定终端。  27.支持离线定时打铃功能，实现断网时终端托管执行定时打铃任务；支持定时打铃任务离线下载。  28.支持设置节假日或特殊日期，实现指定时间停用所有定时任务。  29.支持广播接收方提示音，广播接收方响应广播任务时，加入提示音。  30.扩展支持电话广播功能，实现电话发起全区广播、分区广播、终端对讲的功能。  31.支持文本广播功能，可实现将文本转成语音，支持后台调整语速、设置播放语音功能。  32.支持配置指定终端在指定时间段内启用考试模式，考试模式下，数模备份能进行相互切换，支持一键结束所有设备的考试模式。  33.支持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无需到终端本地升级，减轻维护人员工作强度。  34.支持后台换肤功能，可根据喜好自由切换皮肤主题。  35.支持多语言功能，支持中文、繁体中文、英文、韩文等。  36.支持终端明细导出功能，支持通过表格方式导出当前系统终端的配置详情，为系统管理带来方便。  37.支持批量修改定时任务的时间、音量、执行终端。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及培训，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3 | 控制器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传输速率：100Mbps；  3.支持协议：TCP/IP，UDP，IGMP(组播)，IETF SIP；  4.电源：~190V-240V 50Hz-60Hz；DC24V/1A 5.功耗：20W；  6.待机功率：＜3W；  7.工作温度：5℃～40℃；  8.工作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音源设备** | | |  |  |
| 1 | 话筒 | 1.换能方式：驻极体 2.指向性：心型指向 3.频率响应：40Hz-16kHz 4.灵敏度：-43dB±2dB 5.前奏音灵敏度：-50dB±2dB 6.钟声提示：带钟声提示功能 7.线材配备：10米（卡农母头转6.35音频线） 8.咪杆长度 ：420mm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2 | CD播放器 | 1.标准机箱尺寸设计； 2.支持轻触式面板按键操作、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3.支持超强纠错功能； 4.自动播放控制，全数码伺服； 5.可播放：CD/VCD/ MP3/DVD碟片； 6.1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输出； 7.内置宽频高保真监听扬声器，音质丰满、清晰；并设有监听音量调节旋钮，音量可调； 8.内置MP3播放器，可读USB和SD卡；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3 | 调谐器 | 1.标准机柜式设计，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  2.调频、调幅（AM/FM）立体声二波段接收可选，电台频率记忆存储可达99个；  3.电台频率自动搜索存储功能，且有断电记忆功能；  4.接收频率精确稳定；  5.两组接收天线输入：AM接收天线输入；FM接收天线75Ω输入；  6.1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输出；  7.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技术参数1.电源：～220V / 50Hz。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4 | 前置放大器 | 1.话筒1-5的输入灵敏度：话筒:5mV/600Ω非平衡；线路RCA:775mV /10KΩ非平衡 2.辅助1-3输入：AUX 1.2.3: 3500mV/10KΩ非平衡 3.EMC1-2输入：RAC:非平衡 200mV～1000mV/10KΩ；MIC：非平衡 5mV～25mV/600Ω 4.频率响应：20Hz-20KHz(±3dB) 5.信噪比：MIC 输入:50dB； AUX输入:80dB 6.音调调节：低音:±10dB at 100Hz；高音:±10dB at 10KHz 7.电源：～220V/5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5 | IP音频采集器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支持协议：TCP/IP，UDP，  3.音频格式：MP3、PCM， 4.采样率：8KHz~48KHz，  5.传输速率：100Mbps，  6.音频模式：ADPCM PCM 7.输入频率：80Hz～16KHz +1/-3dB 8.AUX输入灵敏度：350mV 标准莲花座输入接口（非平衡） 9.AUX声压触发阀值：≥10MV，  10.谐波失真：≤0.3% 11.信噪比：≥68dB，  12.环境温度：5℃～40℃ 13.环境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 14.功耗：≤10W，15.输入电源：DC12V/1A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6 | 寻呼话筒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支持协议：TCP/IP，UDP，  3.网络协议：支持IPv6、IPv4网络协议 4.音频格式：MP3，  5.采样率：8KHz~48KHz，  6.传输速率：100Mbps，  7.音频模式：16位CD音质 8.显示屏尺寸：7英寸，  9.屏幕分辨率：800 x 480 像素，  10.屏幕类型：65K色DGUS屏 11.键盘类型：虚拟QWERTY键盘，  12.键盘输入方式：触控，  13.内接扬声器阻抗及额定功率：4Ω，2W 14.总偕波失真：≤1%，  15.内置喇叭频率响应：317Hz~3.4KHz +1/-3dB 16.LIEN OUT频率响应：80Hz~16KHz +1/-3dB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消防联动** | | |  |  |
| 1 | 采集器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传输速率：100Mbps 3.支持协议：TCP/IP、UDP 4.短路接口：工业标准压线接线端子 5.功耗：≤20W 6.输入电源：～190V-240V 50Hz-6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其它配套设备** | | |  |  |
| 1 | IP网络音箱 | 1. 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 传输速率：100Mbps，  3. 支持协议：TCP/IP，UDP 4. 音频格式：MP3，  5. 音频模式：16位CD音质，  6. 采样率：8KHz～48KHz 7. AUX输入灵敏度：350mV (非平衡），  8. 频率响应：80Hz～16KHz +1/-3dB 9. 谐波失真：≤1%，  10. 信噪比：＞65dB，  11. 整机功耗：≤50W 12. 保护电路：过载、短路保护电路，  13. 工作环境温度：5℃～40℃ 14. 工作环境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  15. 工作电源：～190V-240V 50Hz-6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2 | 网络节目定时器 | 1.标准机柜式设计，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 2.设有十路可编辑定时控制电源，最大用电量2500W。 3.大屏幕液晶显示屏，图形化界面，操作简单。可显示10路电源状态指示、日期、星期、时间、下一步程序的信息等。 4.具备1路钟声输出接口，1路报警短路信号输入接口。 5.具备1路触发控制短路信号输出接口，可触发报警器等设备。 6.设有短路触发输出接口，可控制十六位电源时序器开关，扩展定时电源插座。 7.支持将一星期内某一天的程序拷贝到其它的某一天或某几天。 8.断电程序不丢失，来电自动恢复运行。 9.存储容量大，可进行多步编程定时控制电源。 技术参数 1.电源：～220V/5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3 | 机柜 | 1.行业标准尺寸设计，符合消防认证IP30标准；  3.同时安有万向脚轮和支撑脚，便于移动、固定；  4.左右侧门可快速拆、装，方便工作；  5.带线槽设计方便设备连接线梳理。  技术参数  尺寸：600\*600\*1965mm，材质：采用SPCC优质冷轧钢板，表层静电喷塑，2.0mm方孔条镀蓝锌，1.5mm安装梁，防护等级：IP20，单开钢化玻璃前门、钣金后门，侧板面板支持拆卸，方便出线，以及两台机柜拼接。内含部件：8位10A PDU插排：1个，固定板：3块，风扇部件：1组，重型脚轮：4只两英寸，M12支脚：4只，M6方螺母钉：40套，六角扳手：1只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2、校长室** | | |  |  |
| 1 | 寻呼话筒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支持协议：TCP/IP，UDP，  3.网络协议：支持IPv6、IPv4网络协议 4.音频格式：MP3，  5.采样率：8KHz~48KHz，  6.传输速率：100Mbps，  7.音频模式：16位CD音质 8.显示屏尺寸：7英寸，  9.屏幕分辨率：800 x 480 像素，  10.屏幕类型：65K色DGUS屏 11.键盘类型：虚拟QWERTY键盘，  12.键盘输入方式：触控，  13.内接扬声器阻抗及额定功率：4Ω，2W 14.总偕波失真：≤1%，  15.内置喇叭频率响应：317Hz~3.4KHz +1/-3dB 16.LIEN OUT频率响应：80Hz~16KHz +1/-3dB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2 | 无线话筒 | 1.频率指标：470-510M 540-590M 640-690M 740-790M 807-830MHz 五段 共900个频率 2.调制方式：宽带FM，  3.频道数目：100-200个在每个频率段，  4.频道间隔：25KHz的倍数 5.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6.动态范围：100dB，  7.最大频偏：±45KHz 8.频率响应：80Hz-18KHz（±3dB）（整个系统的频率取决于话筒单元） 9.综合信噪比：105dB，  10.综合失真：≤0.5% 11.工作距离：约100m（工作距离取决于很多因素，包括RF信号的吸收、反射和干扰等）直线无障碍 12.工作温度：-10℃~+60℃ 接收机指标 1．接收机方式：二次变频超外差，2．中频频率：110MHz，10.7MHz，3．无线接口：BNC/50Ω，4．灵敏度：12dB μV（80dBS/N)，5．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6．离散抑制：≥75dB，7．最大输出电平：+10dBV，8．供电方式：DC12V-1A输入，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3 | 话筒天线 | 1.频率范围：550MHz～850MHz，  2.极化方式：45°；  3.增益：8dBi；  4.半功率波瓣宽度：H:76°±5°， V:76°±5°；  5.前后比：≥23dB 6.输入阻抗：50Ω；  7.电压驻波比（VSWR）：≤2.0；  8.交叉极化鉴别率：≥15dB@0º，≥10dB@+/-60º；  9.上第一副瓣抑制：15dB；  10.最大功率：50W；  11.雷电保护：直流接地DC ；  12.接头类型：BNC；13.电缆长度：0.3米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4 | IP音频采集器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支持协议：TCP/IP，UDP，  3.音频格式：MP3、PCM，  4.采样率：8KHz~48KHz，  5.传输速率：100Mbps，  6.音频模式：ADPCM PCM，  7.输入频率：80Hz～16KHz +1/-3dB，  8.AUX输入灵敏度：350mV 标准莲花座输入接口（非平衡），  9.AUX声压触发阀值：≥10MV，  10.谐波失真：≤0.3%，  11.信噪比：≥68dB，  12.环境温度：5℃～40℃，  13.环境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  14.功耗：≤10W，  15.输入电源：DC12V/1A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3、前端设备** | | |  |  |
| **教室设备** | | |  |  |
| 1 | IP网络音箱 | 1. 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 传输速率：100Mbps，  3. 支持协议：TCP/IP，UDP，  4. 音频格式：MP3，  5. 音频模式：16位CD音质，  6. 采样率：8KHz～48KHz，  7. AUX输入灵敏度：350mV (非平衡），  8. 频率响应：80Hz～16KHz +1/-3dB，  9. 谐波失真：≤1%，  10. 信噪比：＞65dB，  11. 整机功耗：≤50W，  12. 保护电路：过载、短路保护电路，  13. 工作环境温度：5℃～40℃，  14. 工作环境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  15. 工作电源：～190V-240V 50Hz-6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2 |
| **走廊设备** | | |  |  |
| 1 | IP网络功放终端 | 1. 标准19英寸机架设计，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 2.工业级3.4英寸LCD显示屏，可以清晰显示大多数点阵图案和机器工作状态；配备红外遥控器，点播服务器节目库任意内容，可控制播放/暂停，操作灵活简单。 3.设备采用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和DSP音频处理技术设计。 4.内置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支持TCP/IP、UDP，实现网络化传输16位CD音质的音频信号。 5.内置高保真专业数字功放，具有60W定压100V功率输出。 6.1路线路（AUX）和1路话筒（MIC）输入接口，具有独立的音量和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支持断网本地寻呼功能。 7.1路EMC输入接口，输入紧急报警语音信号为直通，具有最高优先级。 8.2路音频信号辅助输出接口，可扩展外接功率放大器，标准的莲花座接口，布线连接非常方便。 9.1路三线制音控强切输出接口，无需强切电源。 10.内置智能电源管理，无音乐或呼叫时，自动切断功放电源，有信号时自动打开功放电源，支持IP软件编程预打开功放电源功能。11.内置3级优先设置： EMC为最高优先。网络报警信号优先MIC,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信号。MIC优先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信号。 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为同级，无任何优先。 12.支持缄默强度预置减少功能，支持背景伴奏预置功能；支持状态灯显示，包括电平指示灯、保护指示灯、待机指示灯等。 13.兼容路由器、交换机、网桥网关、Modem、Internet、2G、3G、4G等任意网络结构。 14.数字化产品，扩容方便，不受地理位置限制，无需增加机房管理设备，采用共网免线路施工的设计理念，安装简便。 15.支持广播系统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无需到终端本地升级，减轻维护人员工作强度。 16.具有USB播放功能，接入U盘。可遥控播放任意一首歌曲和播放上一曲、下一曲、暂停、停止等功能（或选择面板按键操作）。   #17.设备内置有主备切换检测模块，在断网或断电的故障情况下，实现自动切换到100V定压备份通道，主备切换过程无卡顿、不掉字。  18.一路短路输入，可以用作触发预置语音提示（或报警），亦可用于控制门禁联动输入短路信号。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4 |
| 2 | 天花喇叭 | 1.额定功率：(100V)1.5W,3W,6W 2.额定功率：(70V)0.75W,1.5W,3W 3.阻抗：黑：COM红：6.7KΩ绿：3.3KΩ白：1.7KΩ 4.灵敏度(1W/1M)：92dB 5.频率响应(-10dB)：110-18KHz 6.喇叭单元：5"×1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只 | 18 |
| 3 | 壁挂音箱 | 1．额定功率（100V）：3W,6W,10W  2．额定功率（70V）：1.5W,3W,5W  3．灵敏度：91dB±3dB  4．阻抗：COM/3.3KΩ/1.7KΩ/1KΩ  5．频率响应：130-18KHz  6．喇叭单元：6.5"×1  7．防护等级：IP5X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只 | 4 |
| **室外走道** | | |  |  |
| 1 | IP网络功放终端 | 1.标准19英寸机架设计，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 2.工业级3.4英寸LCD显示屏，可以清晰显示大多数点阵图案和机器工作状态；配备红外遥控器，点播服务器节目库任意内容，可控制播放/暂停，操作灵活简单。 3.设备采用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和DSP音频处理技术设计。 4.内置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支持TCP/IP、UDP，实现网络化传输16位CD音质的音频信号。 5.内置高保真专业数字功放，具有500W定压100V功率输出。 6.1路线路（AUX）和1路话筒（MIC）输入接口，具有独立的音量和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支持断网本地寻呼功能。 7.1路EMC输入接口，输入紧急报警语音信号为直通，具有最高优先级。 8.2路音频信号辅助输出接口，可扩展外接功率放大器，标准的莲花座接口，布线连接非常方便。 9.1路三线制音控强切输出接口，无需强切电源。 10.内置智能电源管理，无音乐或呼叫时，自动切断功放电源，有信号时自动打开功放电源，支持IP软件编程预打开功放电源功能。11.内置3级优先设置： EMC为最高优先。网络报警信号优先MIC,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信号。MIC优先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信号。 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为同级，无任何优先。 12.支持缄默强度预置减少功能，支持背景伴奏预置功能；支持状态灯显示，包括电平指示灯、保护指示灯、待机指示灯等。 13.兼容路由器、交换机、网桥网关、Modem、Internet、2G、3G、4G等任意网络结构。 14.数字化产品，扩容方便,不受地理位置限制,无需增加机房管理设备,采用共网免线路施工的设计理念，安装简便。 15.支持广播系统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无需到终端本地升级，减轻维护人员工作强度。 16.具有USB播放功能，接入U盘。可遥控播放任意一首歌曲和播放上一曲、下一曲、暂停、停止等功能（或选择面板按键操作）。 #17.设备内置有主备切换检测模块，在断网或断电的故障情况下，实现自动切换到100V定压备份通道，主备切换过程无卡顿、不掉字。 18.一路短路输入，可以用作触发预置语音提示（或报警），亦可用于控制门禁联动输入短路信号。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2 | 音柱 | 1．额定功率（100V）：22.5W,45W 2．额定功率（70V）：11.2W,22.5W 3．灵敏度：91dB±3dB 4．阻抗：黑:COM白:440Ω绿:220Ω 5．频率响应：50-18KHz 6．喇叭单元：4"×4,2.5"×1 7．防护等级：IP66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只 | 8 |
| **篮球场区域** | | |  |  |
| 1 | IP终端 | 1.标准19英寸机架设计，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 2.工业级3.4英寸LCD显示屏，可以清晰显示大多数点阵图案和机器工作状态；配备红外遥控器，点播服务器节目库任意内容，可控制播放/暂停，操作灵活简单。 3.设备采用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和DSP音频处理技术设计。 4.内置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支持TCP/IP、UDP，实现网络化传输16位CD音质的音频信号。 5.1路线路（AUX）和1路话筒（MIC）输入接口，具有独立的音量和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支持断网本地寻呼功能。 6.1路EMC输入接口，输入紧急报警语音信号为直通，具有最高优先级。 7.1路音频信号辅助输出接口，可扩展外接功率放大器，标准的莲花座接口，布线连接非常方便。 8.2路三线制音控强切输出接口，无需强切电源。 9.支持2路电源输出插座，内置智能电源管理，无音乐或呼叫时，自动切断输出座电源，有信号时自动打开输出座电源。 10.内置3级优先设置：  EMC为最高优先。网络报警信号优先MIC,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信号。  MIC优先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信号。AUX和网络背景音乐为同级，无任何优先。 11.支持缄默强度预置减少功能，支持背景伴奏预置功能；支持状态灯显示，包括电平指示灯、保护指示灯、待机指示灯等；支持授权操作管理功能，由服务器统一配置管理用户及密码。 12.兼容路由器、交换机、网桥网关、Modem、Internet、2G、3G、4G等任意网络结构。 13.数字化产品，扩容方便，不受地理位置限制，无需增加机房管理设备，采用共网免线路施工的设计理念，安装简便。 14.支持广播系统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无需到终端本地升级，减轻维护人员工作强度。 15.具有USB播放功能，接入U盘。可遥控播放任意一首歌曲和播放上一曲、下一曲、暂停、停止等功能（或选择面板按键操作）。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2 |
| 2 | 前置放大器 | 1.话筒1-5的输入灵敏度：话筒:5mV/600Ω非平衡；线路RCA:775mV /10KΩ非平衡 2.辅助1-3输入：AUX 1.2.3: 3500mV/10KΩ非平衡 3.EMC1-2输入：RAC:非平衡 200mV～1000mV/10KΩ；MIC：非平衡 5mV～25mV/600Ω 4.频率响应：20Hz-20KHz(±3dB) 5.信噪比：MIC 输入:50dB； AUX输入:80dB 6.音调调节：低音:±10dB at 100Hz；高音:±10dB at 10KHz 7.电源：～220V/5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2 |
| 3 | IP音频采集器 | 1.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  2.支持协议：TCP/IP，UDP，  3.音频格式：MP3、PCM， 4.采样率：8KHz~48KHz，  5.传输速率：100Mbps，  6.音频模式：ADPCM PCM 7.输入频率：80Hz～16KHz +1/-3dB，  8.AUX输入灵敏度：350mV 标准莲花座输入接口（非平衡）， 9.AUX声压触发阀值：≥10MV，  10.谐波失真：≤0.3%，  11.信噪比：≥68dB，  12.环境温度：5℃～40℃， 13.环境湿度：20%～80%相对湿度，无结露，  14.功耗：≤10W，  15.输入电源：DC12V/1A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2 |
| 4 | 纯后级功放 | 1.额定输出功率：≥1000W 2.扬声器输出：4-16Ω,100V  3.输入灵敏度 & 输入阻抗：775mV/10KΩ, 平衡 XLR/TRS接口 4.输出灵敏度 & 输出源阻抗：775mV/470Ω, 平衡 XLR 接口 5.频率响应：80Hz~16KHz(+1dB, -3dB ) 6.信噪比：>90dB 7.总谐波失真：1KHz时0.5%, 1/3 输出功率 8.散热：由前往后强制风冷，散热器温度45度时启动内置风扇 9.保护：过热, 过载&短路 10.电源：~220V/50Hz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 5 | 无线话筒 | 系统指标：  1.频率指标：470-510M 540-590M 640-690M 740-790M 807-830MHz 五段 共900个频率，2.调制方式：宽带FM，  3.频道数目：100-200个在每个频率段，  4.频道间隔：25KHz的倍数，  5.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6.动态范围：100dB，  7.最大频偏：±45KHz，  8.频率响应：80Hz-18KHz（±3dB）（整个系统的频率取决于话筒单元）  9.综合信噪比：105dB，  10.综合失真：≤0.5%  11.工作距离：约100m（工作距离取决于很多因素，包括RF信号的吸收、反射和干扰等）直线无障碍  12.工作温度：-10℃~+60℃  接收机指标：  1．接收机方式：二次变频超外差，  2．中频频率：110MHz，10.7MHz，  3．无线接口：BNC/50Ω  4．灵敏度：12dB μV（80dBS/N)，  5．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  6．离散抑制：≥75dB  7．最大输出电平：+10dBV，  8．供电方式：DC12V-1A输入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6 | 话筒天线 | 1.频带范围：680~960MHz，  2.增益：11dB，  3.输入阻抗：50Ω，  4.水平面波源宽度：60°， 5.垂直面波源宽度：50°，  6.前后比：＞18，  7.驻波比：＜1.5，  8.模化形式：垂直，  9.最大功率：50W 10.接头型号：N座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套 | 1 |
| 7 | 音柱 | 1．额定功率(100V)：120W，  2．额定功率(70V)：60W，  3．灵敏度：94dB，  4．阻抗：黑:COM白:80Ω 5．频率响应：110-15KHz，  6．防护等级：IP66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只 | 4 |
| **交换机、前端机柜等设备** | | |  |  |
| 1 | 交换机 | 16口千兆非网管交换机，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7 |
| 2 | 前端设备机柜 | 尺寸：600\*450\*500mm，类型：9U，可壁挂，材质：采用SPCC优质冷轧钢，结构稳固，表面脱脂静电喷塑，经久耐用。前后门防盗门锁，底部布线口，方便线路布置，便于拆装。输入电压：220V，内含M6方螺母钉10套，内六角扳手1只，钥匙两把，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套 | 7 |
| **4、辅助材料** | | |  |  |
| 1 | 音频连接线 | 1.8米音频连接线：3.5（耳机插头）-双莲花（RCA），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条 | 1 |
| 2 | 音频连接线 | 1.8米音频连接线：莲花（RCA）-莲花（RCA），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条 | 3 |
| 3 | 三极电源插头 | 额定电压：250V,有效负载：2500（KW），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个 | 12 |
| 4 | 网线 | 六类网线（0.51±0.02mm）非屏蔽网线箱线 蓝色 305米，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箱 | 15 |
| 5 | 水晶头 | 六类网络水晶头6类8芯Cat6电脑网线RJ45连接器8P8C可搭配安普网线 工程级六类水晶头（100个/盒）1盒，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盒 | 20 |
| 6 | 喇叭线 | 纯铜电线电缆线 RVV2芯2.5平多芯控制护套线 RVV2芯2\*2.5（100米），黑色，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卷 | 10 |
| 7 | 喇叭线 | RVV2\*1.5平方国标电源信号传输用铜芯多股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护套软线100米，黑/白色，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箱 | 15 |
| 8 | 镀锌钢管 | DN=25mm，厚度：3.0mm，每支钢管通常定尺长度为6000mm，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根 | 100 |
| 9 | 立柱 | 材质：304不锈钢，表面喷漆，立柱的组成配件：1根柱身主体钢材、1个立柱头、2个立柱玻璃爪件、2个立柱穿管卡子、1个立柱底板、8个固定螺丝、1个装饰盖。安装前，需要安排施工人员提前挖好≥400mm\*400mm\*500mm的深坑，埋入预埋件，灌入水泥，水泥稳固后至少安排2人安装立柱。与音柱配套使用，可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定制，含安装、试运行调试 | 个 | 10 |

**第二部分：电器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保鲜柜 | 外形参考尺寸：1800\*750\*2000mm 额定电压频率：220V/50Hz 额定输入电流：1.8A 额定输入功率：1250W 总耗电量/日：10kW/24h 总有效容积：1250L 制冷剂/充注量：R290a 发泡材料：环戊烷 气候类型：N 防触电类型：I 温度范围：-5℃～18℃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2 |
| 2 | 开水器 | 外形参考尺寸：120\*55\*125cm 功能：3水龙头取水，3开 供水量：连续接开水400L/H 功率：12KW 电源：3N~380V 50HZ 适用水压：0.1-0.4（Mpa） 内胆结构：步进式系统 控制电路：LED微电脑控制显示 使用材质：内胆材质：食品级SUS304不锈钢；外壳材质：优质拉丝耐指纹不锈钢； 内置：外置800G反渗透直饮水机+11G压力桶，出水既是直饮水且出水无水垢。 含安装、试运行调试，售后服务：三年，质保期：三年 | 台 | 1 |

1. **商务要求**

1.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买方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双方签订合同，卖方按合同总价向买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买方向卖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0%。产品验收合格后，买方按合同总价支付全部货款，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设备正常使用24个月后，买方退还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退还后，卖方须同时向买方提交按原金额开具的银行保函，且须在质保期剩余时间内，按原金额以银行开具保函方式每年向买方提交。

3. 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4. 售后服务：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36个月。

1. **技术要求**

1. 各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的有关规定，产品质量优良，使用方便，教学仪器、主要设备必须经过国家检测机构检验合格，满足教学要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买　　方：

卖　　方：

签署日期：

**合　　　同　　　书**

　　 (买方) 　　 　　 (项目名称)中所

需 　　　　　(货物名称)经(招标采购单位)以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协议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数量：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双方签订合同，卖方按合同总价向买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买方向卖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0%。产品验收合格后，买方按合同总价支付全部货款，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设备正常使用24个月后，买方退还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退还后，卖方须同时向买方提交按原金额开具的银行保函，且须在质保期剩余时间内，按原金额以银行开具保函方式每年向买方提交。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

交货地点：　买方指定地点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 卖　方：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 合同一般条款

###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 2、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 3、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 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4、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5、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 “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 6、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14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 7、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 8、付款条件

### 付款条件见第二册第七章“合同特殊条款”。

### 9、技术资料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7 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 10、质量保证

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

### 11、检验和验收

11.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 3 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11.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 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 12、索赔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10.5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2.2 在根据合同第10条和第11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2.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2.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10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2.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3、延迟交货

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

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14、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15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5%。一周按７天计算，不足７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 15、不可抗力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16、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 17、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7.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8.1.1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4.1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8.1.3.1.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1.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19、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0、转让和分包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0.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 21、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22、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23、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4、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5、履约保证金

25.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25.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5.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A.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附件8），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B. 支票、汇票或现金。

25.4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25.5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天内，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 26、合同生效和其它

###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标人和　中标人　各执　2　份， 1 份在采购办备案。

#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　采购单位　　。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提供设备供应商　　。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买方指定地点　　　。

8、 付款条件：双方签订合同，卖方按合同总价向买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买方向卖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0%。产品验收合格后，买方按合同总价支付全部货款，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设备正常使用24个月后，买方退还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退还后，卖方须同时向买方提交按原金额开具的银行保函，且须在质保期剩余时间内，按原金额以银行开具保函方式每年向买方提交。

9、 技术资料：　　　　　　　　　　　。

10、质量保证：

10.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36个月。

1. 检验和验收：
2. 索赔：

12.3 索赔通知期限： 15 天。

15、 不可抗力：

15.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7 天内。

25、 履约保证金：

25.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10 天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5.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6.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7.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1 |  |  |
| 2 |  |  |
|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4）其他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

日 期：\_\_\_\_\_\_\_\_

|  |
| --- |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_\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_\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函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
| --- | --- |
|  |  |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
| **大写** | **小写** |
| 第一部分 |  |  |  |  |
| 第二部分 |  |  |  |
| … |  |  |  |
| 合计 |  |  |  |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制造商/**  **生产厂家** | **产地** | **品牌、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数量** | **合价（元）**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元）** | | | | | | | |  |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

日 期：\_\_\_\_\_\_\_\_

|  |
| --- |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关于售后服务、产品全过程维护、备品、备件及技术支持、培训、维修的相关措施（参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2）具体的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服务技术方案）

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提出项目供货方案（参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3）产品质量承诺书

**产品质量承诺书**

致：学校公章全称

本公司在（招标代理机构全称）组织的（招标项目全称）项目中，本公司有幸中标，现与（学校公章全程）签订的本合同，本公司承诺愿意无条件接受使用方随机抽样检测，检测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一旦发生不合格的现象或质量问题，所有后果我方自行承担。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盖章）

地址：

## （4）近三年（2019年6月至今）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合同价  （金额） | 项目年份 | 用户、联系电话、联系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近三年（2019年6月至今）类似的业绩。

2、应提供其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为合同货物内容页及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